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報



中華民國 112 年 06 月 13 日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報紀錄

時間：112 年 06 月 13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00 分

地點：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主席：沈校長和成

紀錄：黃美華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略）

貳、宣讀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報紀錄。

決 定：洽悉。

參、前次會議列管及各單位提案或建議事項執行情形一覽表：（以執行單位排序）

編號	案 號	裁示/提案/建議內容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報告
1	11101-1-05	高職優質化執行情形管考案	教務處	112 學年度新期程計畫已將初稿送出，目前由優質化工作小組審查中。待複審意見核定後再轉交各子計畫負責人進行修改。
2	11101-6-01	新課綱課室活化需求-機械科 CNC 車床工廠 CAD/CAM 多功能教學空間活化工程案 核定經費 120 萬元 執行期程(展延)：112 年 9 月 6 日前 結報日期：112 年 9 月 6 日前	教務處 (機械科)	本校已正式由得標廠商進行施工，目前工程皆依照設計師規劃內容持續進行中。原訂 6 月 30 日前須完成的期限已向國教署申請展延通過，本案結報日期的期限已調整為 9 月 6 日。
3	11002-5-04	修正「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服儀規定暨檢查實施要點」案	學務處	於 5 月 9 日召開本校服儀委員會審查通過，將提期末校務會議審議。
4	10801-3-02	「105 學年度租用學生交通車」後續處理情形追蹤案	總務處	於 112 年 1 月 18 日發文裕翔通運股份有限公司，促請完成請款作業。 雙掛號信於 112 年 1 月 30 日因遷移不明退回。
5	11102-1-01	食品科(6 間)及園藝科大樓(2 間)廁所整修工程 核定經費 5,313,600 元 執行期程：112 年 12 月 31 日前	總務處	1. 5 月 25 日第一次規劃設計意見回覆。 2. 5 月 30 日第二次預算書圖送審。 3. 5 月 31 日雲科大來函審查通過。

6	11102-1-02	學生宿舍及餐廳電力改善工程 核定經費 180 萬元 執行期程：112 年 12 月 10 日前	總務處	施工中
7	11102-2-01	112 年度改善實習教學環境計畫經費案 核定經費 80 萬元 發包日期：6 月 30 日前 執行期程：112 年 8 月 31 日前	實習處 (室設科)	預定 6 月 15 日開標。
8	11001-5-07	園藝科學生實習農場後續使用 規劃情形	實習處	於 2 月 18 日提報國教署申請專案補助 225 萬元。 國教署 111.2.24 臺教國署高字第 1110023124 號函表示收悉。
9	11101-6-04	有關本校實習農場(外農場)移交 國有財產署接管案	實習處	校務會議決議通過本校實習農場(外農場)移交國有財產署接管。

決 定：

1. 增列「7 間普通教室與信實樓 2 間廁所整修工程」案列管。
2. 其餘列管案件賡續辦理。

肆、政令宣導：(衛生組第 1 則；生輔組第 2-4 則)

- 一、依據教育部 112 年 5 月 25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20068088 號函說明：
- (一)學校(含宿舍)應落實日常管理，當人員出現 COVID-19 篩檢陽性時，應於 24 小時內進行教育部校安通報。
 - (二)教職員工生如篩檢陽性輕症或無症狀者，依規定 0 日及次日起 5 日內在家進行自主健康管理，建議暫時不入校上班上課；如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快篩陰性則可提早解除。
 - (三)學生如篩檢陽性輕症或無症狀者：持快篩陽性證明(如照片)，可請病假，0 日及次日起 5 日以內之病假不列入出缺席紀錄，亦不扣減其學業評量成績。若第 6 日以後仍快篩陽性並有症狀，建議取得醫師證明，仍可請病假，不列入出缺席紀錄，亦不扣減其學業評量成績。
 - (四)教職員工如篩檢陽性輕症或無症狀者：可進行居家辦公或線上教學者，免請假；無法居家辦公或線上教學者，持快篩陽性證明(如照片)，可請病假，0 日及次日起 5 日以內之病假不列入學年度病假日數計算及成績考核之考量，教師所遺留課務由學校協助排代並支付鐘點費。若第 6 日以後仍快篩陽性並有症狀，建議取得醫師證明，仍可請病假，不列入學年度病假日數計算及成績考

核之考量。

二、轉知為防制學校師長因管教行為不當或學生之間衝突事件所衍生之校園霸凌事件，請各校加強正向輔導管教及校園霸凌防制知能，並積極教育及輔導學生以維護學生受教權益宣導案。

- (一)依國教署112年5月2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61216A號辦理。
- (二)請各校落實「教育基本法」規定，並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學生輔導法」、「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及「校園安全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規定加強下列校園霸凌防制相關措施：
 - 1.透過週（朝）會等集會時機持續加強實施學生法治教育、資訊倫理教育、偏差行為防制及被害預防宣導，落實校園霸凌防制工作，並於每學期亦結合校務會議、導師會議(研習)或教師進修時間，實施防制校園霸凌宣導及研習，強化教育人員防制校園霸凌知能與辨識能力。
 - 2.學校應於受理疑似校園霸凌事件申請調查、檢舉、移送之次日起2個月內完成調查，倘經調查屬實即依規定移送相關權責機關依相關法律、法規或學校章則等規定處理；調查過程中為保障校園霸凌事件當事人之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人格發展權及其他權利，必要時，學校得彈性處理當事人之出缺勤紀錄或成績評量，並積極協助其課業、教學或工作，另情節嚴重者，得施予抽離或個別教學、輔導。
 - 3.學校應於受理疑似校園霸凌事件申請調查、檢舉、移送之次日起2個月內完成調查，倘經調查屬實即依規定移送相關權責機關依相關法律、法規或學校章則等規定處理；調查過程中為保障校園霸凌事件當事人之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人格發展權及其他權利，必要時，學校得彈性處理當事人之出缺勤紀錄或成績評量，並積極協助其課業、教學或工作，另情節嚴重者，得施予抽離或個別教學、輔導。
 - 4.強化輔導人員對於高關懷學生之辨識技巧，以有效整合相關資源，即時提供協助，經學校知悉疑似校園霸凌事件時，即依「學生輔導法」對雙方當事人及相關人啟動輔導工作，倘經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會議確認為校園霸凌事件，學校應立即啟動霸凌輔導機制，並就當事人及其他關係人訂定輔導計畫，明列懲處建議或管教措施、輔導內容、分工、期程，完備輔導紀錄，並定期評估是否改善。
 - 5.學校於校園霸凌事件處理完成後，將處理情形、調查報告及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之會議紀錄，函報本署。
 - 6.學校每學期應依空間配置、管理與保全、標示系統、求救系統與安全路線、照明與空間穿透性及其他空間安全要素等，定期檢討校園空間與設施之規劃與使用情形，及檢視校園整體安

全。

(三) 綜上，請各校持續依「教師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及「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等規定，建構友善校園環境；教師透過多元課程引導及班級經營，形塑溫馨尊重、同理接納、互助共好的教室氛圍，促進學生良好情緒管理、人際互動，並引導積極關懷的人格發展；以正向輔導管教方式，啟發學生同儕間正義感、榮譽心、相互幫助、關懷、照顧之品德及同理心，透過主動關懷、覺察及評估學生間人際互動情形，以消弭霸凌行為之產生。

三、 轉知為防範校園肇生重大校安事件，重申各級學校應強化校園安全防护機制，落實各項校安應變措施及宣教，確維師生安全宣導案。

(一) 依據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通報資料及本署 111 年 7 月 12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10090025 號函辦理。

(二) 邇來各地頻傳學生多起重大校安事件(如：暴力違法事件)，及正值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畢業(暑假)之際，請加強學生自我防護教育、完善警監系統建置、校園人車(門禁)管制、校園安全巡查規劃、警政聯繫合作及強化緊急應變能力、校區環境與設施管理等面向，做好校園安全自主管理工作，消弭危安因子，以落實校園安全維護工作。

(三) 倘發生緊急重大校安事件，應依相關規定啟動必要處理機制，對校安事件妥為因應，並於時限內完成校安通報作業，俾掌握校園安全及災害情事，減少危害安全事件發生，以有效維護校園及學生安全。

四、 轉知「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學生代表參與各項任務型會議共通性自我檢核表(以下簡稱檢核表)」宣導案。

(一) 依「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55 條規定，高級中等學校為維護學生權益，對學生學業、生活輔導、獎懲有關規章研訂或影響其畢業條件之會議，應由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或學生會代表出席。爰各校各任務型會議之與會學生代表應依其相關法規所訂，由選舉或學生自治組織推選的制度產生之。

(二) 另請各校辦理相關學生代表參與各項任務型會議時，運用旨揭檢核表，強化學生參與校園公共事務之能力；並請納入學校相關處室業務移交資料，亦提供學生自治組織參酌運用。

伍、 各處室工作報告：

一、 教務處

(一) 各組已執行完畢事項：

◆ 教學組

1. 配合今年畢業高三同學在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及 110 學年度

第一學期結餘的課業輔導費已於上周完成退費。

2. 推動學習扶助計畫，現階段針對高一及高二學生各開設數學科扶助一班。
3. 因應高一及高二學生選課工作，6月6日於活動中心辦理全校選課說明會。

◆ **註冊組：**

1. 四技甄選4月17日調查高三參加名單及報名志願。
2. 已完成112學年度完全免試入學報名及分發工作，目前共計錄取179位鄰近國中應屆畢業同學。依簡章規定將於6月15日進行報到。
3. 6月8日召開招生委員會，審議112學年度本校建教合作班報名學生的錄取資格。會議當天同時研議暑假辦理各科轉學考試的名額。

◆ **設備組：**

1. 「111年度因應新課綱規劃總體課程實施所需課室空間及適性學習空間活化需求改善計畫(第2階段)」，國教署已來文同意展延執行期程至9月6日止。
2. 6月7日參加「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112年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MDM研習。

◆ **特教組**

1. 綜職科三年級畢業生(13名)「就業轉銜晤談」已於5月16日辦理完畢，共計9名同學轉介至苗栗縣政府勞青處開案協助就業，其餘4名學生現已順利就業。
2. 特教教師專業知能研習「車輛整理技能領域-車輛外部清潔精進教學」，已於5月23日由「完美汽車美容-葉秀爽老闆」擔任講師宣講，順利辦理完畢。
3. 「綜合職能科-性別平等教育宣導」由「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吳宣鋒主任」宣講，已於5月29日順利辦理完畢，綜合職能科一至三年級皆到場參與。
4. 維真國中蒞校轉銜參訪活動，已於6月7日辦理完畢，感謝各科主任協助安排導覽及解說事宜。

◆ **實驗研究組業務：**

1. 111學年度高三應屆學分未達畢業資格同學，目前已有19位高三同學參加自學輔導。

◆ **完免挹注計畫：**

1. 招生宣導成果彙整表已依照總招學校之要求，於5月29日完成上傳。

2. 112 學年度完全免試資源挹注計畫書核定經費為 131,9000 元，複審計畫已依照委員之審查意見，完成校內修正後，於 5 月 30 日完成上傳，並等候最後審查結果。

(二)各組預計執行事項：

◆ 教學組：

1. 預計於 6 月 12 日召開本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針對 112 學年第一學期教科書選書及下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時間進行審議。
2. 全校高一及高二同學近期由教務處結合五科科主任進行選課諮詢輔導，學生預計 6 月 14 日完成選課工作。

◆ 註冊組：

1. 配合完全免試入學招生工作，6 月 15 日為錄取學生的報到工作，當日未能報到的名額將依規定填報給 112 學年度竹苗區免試入學委員會，提供給全區學生填志願及分發的總名額。
2. 配合 6 月 15 日各入學管道新生報到，建請開放內操場提供家長停放車輛，由教務處張貼指示牌指引學生及家長前往報到地點-學生活動中心。

◆ 設備組：

1. 預定 6 月 19 日(星期一)辦理 112 年度「推動中小學數位精進方案」第一次諮詢輔導，諮詢輔導講師：國立清華大學區國良教授。
2.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科書採購。
3. 「112 學年度教室區班級教室」分配已於 6 月 6 日召開班級教室位置協調會，全校教室搬遷規劃於 6 月 30 日上午 9:00 實施。

◆ 特教組：

1. 預定 6 月 15 日辦理 112 學年度適性輔導安置(綜合職能科新生)報到。
2. 預定 6 月 20 日下午 13:00 辦理「個別化教育計畫 IEP 會議」(111-2 期末檢討)
3. 預定 6 月 27 日(二)中午 12 時 00 分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期末)

◆ 實驗研究組業務：

1. 6 月 14 日(三)為高一、高二本學期自學輔導成績截止日。
2. 本學期在校生自學輔導共 356 人次，共計 753 學分。
3. 本學期延修生自學輔導共 29 人次，共計 73 學分。(統計至

6月6日截止)

4. 預計六月中公告7月國英數重補修班別、上課時間。(目前暫定國英數各開設一班)
5. 111學年度第二學期補考預計07月12日(三)10:00-12:00辦理，補考名單及考場預計07月11日(二)於學校網頁公布欄公告。
6. 補考當天輪值老師名單順序如下(暫定):
陳進國老師、湯敬琦老師、黃瓊慧老師、邱光良老師、邱靜瑤老師、張哲維老師、曾國香老師、沈辰融老師、吳政寰老師、徐維鴻老師、高子珍老師、羅正斌老師、林慈玉老師、王智軍老師、張至行老師、謝佩君老師
(候補名單:丘智傑教官、鄭雅凌老師、陳建德老師、張文鑫老師。)
若有老師當天有事不方便監考，請自行協調監考老師，並告知實研組，謝謝您(實研組這邊仍會以原監考老師作監考紀錄登載)
7. 考量補考時間有限，考卷型態請避免以抄寫原卷題目暨答案為主。

◆ 完免挹注計畫：

1. 111學年度完全免試資源挹注計畫執行期限到7月31日止，請各子計畫注意時限，儘快完成執行。

◆ 優質化業務：

1. 112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計畫書初審版已於5月21日完成上傳及申請作業。
2. 本校將於6月21日上午10時至11時辦理「111學年度第2學期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專業社群教師新課綱共作坊教學成果分享」，屆時將辦理111-2素養導向教案之「課程規劃」、「教學設計」等校內典範課程分享、高職優課程深化種子教師苗栗農工謝文斌秘書到校就自身「教學活動設計」及「社群帶領推動情形」進行經驗分享，以及核心委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宋修德主任)進行諮詢及與本校核心工作小組成員進行意見交換等活動。
3. 111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112會計上半年度經常門及資本門至6月8日止執行情形如下；本計畫經費需於7月底前完成核銷，故請務必在檢視執行狀況，如是否有未執行的項目及執行率等。

(1) 經常門執行情形：

子計畫名稱		經費分配 (單位:仟元)	
		經常門經費分配	執行率
111-A1	落實學校課程發展	90.317	19.23%
111-A2	推動創新多元教學	204.859	64.80%
111-A3	深化教師教學專業	197.160	41.04%
111-B1	導引適性就近入學	152.507	9.87%
111-B3	加強學生多元展能	220.538	39.67%
111-B4	形塑人文藝術素養	79.619	63.77%
總經費合計		945.000	40.67%

(2) 資本門執行情形:

計畫代號	項目	經費分配 (仟元)	執行率
111-A2	電子秤	76	94.37%
	攪拌機	98	
111-A3	卷卡合一事務機	45	66.67% (卷卡合一事務機請購中)
	筆記型電腦	90	
111-B4	圖書及電子書	71	73.96% (DJ 控制器請購中)
	DJ 控制器	25	
總經費 合計		405	80.30%

4. 為彙整本校辦理優質化成效，請協助於高職優質化子計畫辦理完成後，回傳「111 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子計畫執行成果表」，相關空白表已於 111 年 10 月寄送至各子計畫承辦人員信箱，亦已於雲端分享連結，請協助於 112 年 7 月 15 前回傳各項成果資料，感謝。

二、學務處

(一) 各組已執行完畢事項：

◆ 訓育組：

- 6 月 1 日 (四) 上午辦理畢業典禮，特別感謝各處室、科主任、高三導師協助，順利完成。
- 6 月 3 日 (六) 4 位學生參加苗栗縣 112 年語文競賽初賽，名單如下：
 - 國語字音字形：室一仁吳祐宜、室一仁李銘豐；指導教師向元玲師。
 - 作文：室一仁湯雲慈；指導教師周古陽師。

(3) 寫字：電一仁張恩瑞；指導教師蔡銘峯師。

3. 6月4日(日)9位學生參加112年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客語對話能力，由向元玲師指導並帶隊參加。參賽名單如下：

參賽學生名單		
隊別	班級	姓名
第一隊愛玩客	食三仁	潘唯庭
	食二仁	郭嘉婕
	食二仁	潘日昕
第二隊來怡客	食一義	詹雅瑄
	食一義	黎家君
	食一義	謝宜芸
第三隊必勝客	室一仁	吳祐宜
	室一仁	劉承彥
	電一義	黃宇銘

並且由第一隊愛玩客獲得佳作。

◆ 體育組：

1. 高三西瓜盃排球賽於5月16日辦理完成，感謝各班導師協助。
2. 有關「111學年度學校體育統計年報」已填報完成。

◆ 衛生組：

1. 5/2(二)配合大湖衛生所完成國健署菸害問卷調查，抽樣實施班級為機一仁、食三仁。
2. 5/9(二)邀請臺灣紅絲帶基金會協助辦理完成「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講座。
3. 6/1(三)開始，三年級掃區由二年級同學接管，安排如下：
機三仁→機二義、機三義→機二仁、電三仁→電二仁、電三義→電二義、食三仁→食二仁、食三義→食二義、園三仁→園二仁、室三仁→室二仁、綜三仁→綜二仁。

◆ 教官室(含生活輔導組)：

1. 本校112年上半年度特定人員尿篩作業已於5月25日完成，應送驗40員實際送驗34員，其中未完成人員賡續管制採臨機送驗方式辦理。

(二)各組預計執行事項：

◆ 訓育組：

1. 6月13日(二)第5、6節辦理SDGs桌遊體驗暨學生會

交流活動。

2. 6月17日(五)辦理學生自治培力—活動企劃工作坊。
3. 6月20日(二)第5、6節辦理兒童權利公約宣導。
4. 6月27日(二)第5、6節協助輔導處辦理生命暨生涯教育講座。
5. 6月30日(五)辦理結業式。

◆ **體育組：**

1. 於6月30日前完成本學年度學生體適能成績上傳。

◆ **衛生組：**

1. 建議各班於6/27(二)班會時間，先行安排整理教室內外環境，並提早將學生個人物品及教室雜物清理回收。
2. 6/30(五)實施全校大掃除，由衛生組逐一檢查教室環境。

◆ **教官室(含生活輔導組)：**

1. 6月13日中午召開本學期高一、高二德行會議。
2. 六月份學生生活輔導重點—校園安全教育宣導(反毒、防詐騙、工讀安全宣導教育)

◆ **綜合業務(其他事項)**

1. 本校112學年度交通車於6月13日第一次開標。
2. 本校「113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國教署已核定1,900,000元。
3. 宿舍生活輔導員陳永忠先生於6月11日離職，本處已完成宿舍生活輔導員聘任劉德良先生，於6月12日到職。
4. 建議行政區每天開放冷氣時間提前到上午9時。

三、實習處

(一)各組已執行完畢事項：

◆ **實習組：**

1. 5月16日(星期二)完成教育部112年度建教合作實地考核。
2. 5月17日(星期三)召開「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審查委員會」，審核本學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學分抵免」申請案，共計6位學生全數通過。
3. 本學期國中職涯探索活動4場次已全數辦理完畢，感謝各科主任及專業師資規劃執行各項課程；各場次辦理如下：
 - (1) 4月25日(星期二)獅潭國中
 - (2) 5月30日(星期二)苗栗國中
 - (3) 6月06日(星期二)大倫國中

- (4) 6月13日(星期二)文林國中
4. 完成本校機械科 112 學年階梯式建教合作班第一階段報名作業，6月8日(星期四)上午公告錄取榜單。
 5. 協助應屆畢業高三同學完成 112 年度技優甄審網路報名作業。
 6. 完成 112 學年度全國工科技藝競賽住宿預訂作業。

◆ **就業組：**

1. 技職再造計畫：
 - (1) 5月18日完成技職再造計畫複審版修訂和提交作業。
 - (2) 6月6日(星期二)完成 112 年暑期公民營研習校內 45 人次推薦作業。
2. 就業進路輔導：
 - (1) 完成就業、職訓等相關資訊網路公告。
 - (2) 5月16日(星期二)下午辦理畢業生職場攻略講座，邀請苗栗就業服務中心梁督導主講。
3. 技能檢定工作：
 - (1) 本學年度應屆畢業生技術士證照持有率統計，如下表。其中，丙級證照取得 2 張者 96 人(去年 77 人)，取得 3 張以上(含)者 23 人(去年 25)人；另乙級證照考取者 53 人次(去年 26 人次)，將分別記嘉獎兩次、小功乙次及小功兩次鼓勵。

班級	畢業人數	丙級張數	2張丙證	3張以上	丙級持有率	乙級張數	乙級持有率
食三仁	25	50	18	24	200%	0	0%
園三仁	26	47	42	0	181%	0	0%
機三仁	16	27	18	3	169%	13	81%
電三仁	25	42	10	24	168%	7	28%
食三義	26	41	26	7	158%	0	0%
電三義	26	38	8	12	146%	10	38%
室三仁	27	36	30	0	133%	0	0%
機三義	10	13	12	0	130%	9	90%
綜三仁	13	13	0	0	100%	0	0%
機建三	18	16	14	0	89%	14	78%
	212	307	96	23	145%	53	25%

- (2) 乙級證照考取同學每張頒贈獎勵金 1 仟元，經費分別自校友會多元學習獎勵金(3 萬 6 仟元)及仰望基金會(1 萬 7 仟元)支應。
- (3) 完成證照達人榮譽榜單製作。
- (4) 完成食品科 30 份即測即評簡章代購作業，預計將於暑期至

中臺科技大學報考中式麵食丙級檢定。

(5) 本校各科規畫於5月22日(星期一)至6月21日(星期三)，陸續辦理9職類14天次在校生專案丙級術科檢定。今年依新規定，新冠肺炎確診輕症者仍可配戴口罩參與應檢。

(6) 勞動部新頒「青年取得重點產業職類技術士證及穩定就業獎勵計畫」(自今年7月1日至明年12月31日止)，學生參加工業電子、數位電子、車床、銑床、機械加工、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電腦硬體裝修、園藝、化學等符合職類，獲得丙級證照可申請5仟元，乙級證照可申請1萬元獎勵金。

4.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1) 23位複審通過同學，5月24日(星期三)完成台灣安全衛生協會苗栗訓練中心職前講習。

(2) 完成學生網路應徵輔導工作。

5. 協辦校友會工作：

(1) 核發校友會獎學金6人，計1萬8仟元。

(2) 核發耀登機械獎學金5人，計1萬5仟元。

(3) 核發圖書館-全國中學生網站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多元學習獎勵金計5仟4佰元。

(4) 核發教務處-全國科展競賽多元學習獎勵金計3仟元。

(5) 核發實習處-乙級證照多元學習獎勵金，計3萬6仟元。

◆ 國際教育/招生宣導：

1. 完成112學年度戶外教育計畫申辦。

2. 完成112學年度SIEP國際教育課程計畫初審修正作業。

3. 5月19日(星期五)起與輔導處於園藝科花藝教室共同舉辦「2023校園之美攝影比賽暨跨域文創設計成果展」，藉此向國中與本校師長分享本校學生多元學習成果。

4. 完成112年度國中招生宣導文宣、簡報及影片製作。

5. 完成派員參與本學年度各國中含10場升學博覽會、10場集中宣導以及11場入班宣導等，共計31場招生宣導工作，感謝21位同仁(61人次)的辛苦協助。

(二)各組預計執行事項：

◆ 實習組：

1. 5月29日(星期一)至6月16日(星期五)辦理112學年度全國技藝競賽第一階段報名作業。

2. 6月15日(星期四)辦理機械科112學年階梯式建教合作班錄取學生報到作業。

3. 辦理機械科 112 學年度階梯式建教合作班續招作業。
4. 協助各科推動全國技藝競賽選手培訓等事宜。
5. 辦理 112 學年度全國農科技藝競賽住宿預訂作業。

◆ **就業組：**

1. 技職再造計畫：
 - (1) 各項計畫經費結報及成果報告撰寫。
 - (2) 辦理深耕研習 6 月份訪查工作。
2. 就業進路輔導：
 - (1) 辦理就業、職訓等相關資訊網路公告。
3. 技能檢定工作：
 - (1) 辦理指導學生參加乙級檢定績優教師獎勵事宜。
 - (2) 賡續辦理在校生專案丙級術科檢定各項作業。
 - (3) 協助食品科中式麵食加工丙級術科檢定即測即評報名作業。

◆ **國際教育/戶外教育/招生宣導：**

1. 印製學生跨域文創設計成果專輯，並製作衍生作品。
2. 規劃聯繫新學年度國際交流各項活動。

四、總務處

(一) 各組已執行完畢事項：

◆ **庶務組：**

1. 5 月 18 日：室設科自動縱剖機等 2 件設備開標。得標：禾益興業；決標：383,500 元。
2. 5 月 23 日：食品科瓦斯蒸箱等三項設備開標。得標：鴻碩食品機械；決標：150,000 元。
3. 5 月 30 日：7 間普通教室與信實樓 1 樓廁所整修工程第二次預算書圖送雲科大審查。
4. 5 月 31 日：7 間普通教室與信實樓 1 樓廁所整修工程第二次預算書圖審查通過。
5. 6 月 1 日：112 年度消防安全設備開標。得標：乾展工程；決標：380,000 元。
6. 6 月 6 日：綜合大樓屋頂防水修繕工程竣工確認。
7. 6 月 8 日：112 學年度機械科新生工具。得標：原昇股份；決標：每套 6,631 元。

◆ **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管理計畫：**

1. 5 月份校園用電紀錄，如附錄 1。
2. 5 月份自來水分表紀錄單，如附錄 2。

◆ 財產管理(含民防、消防)：

◆ 文書組：

1. 112 年度截至 6 月 9 日總收發文件數 4423 件。

(二) 各組預計執行事項：

◆ 庶務組：

1. 112 學年度學生交通車預定於 112 年 6 月 13 日開標。
2. 室內空間設計科木工實習工場改善實習教學環境工程預定於 112 年 6 月 15 日開標。
3. 暑假期間執行修繕工程項目：
 - (1) 學生宿舍及餐廳電力改善工程
 - (2) 7 間普通教室與信實樓 2 間廁所整修工程
 - (3) 食品科及園藝科大樓廁所修繕工程

◆ 財產管理(含民防、消防)：

1. 預計 7 月完成盤點處室：食品科、室設科、機械科。
2. 原訂 6 月 6 日會同學務處學生宿舍，辦理本校 112 年上半年自衛消防編組演練，因消防單位有其他緊急任務通知改期辦理。

◆ 文書組：

1. 為辦理校長退休後交接清冊彙整，請各處室主任即早預為準備撰寫相關資料，參考資料業以郵寄方式提供各處室主任參考辦理。
2. 預計 7 月底前完成以下稽核業務：
 - (1) 「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公開取得書面報價或企劃書，參考最有利標精神，擇符合需要之廠商辦理議價或比價作業程序」（稽核人員：圖書館主任）
 - (2) 小額採購標準作業流程（稽核人員：圖書館主任）
 - (3) 國有公用財產被佔用、產籍、盤點作業程序（稽核人員：主計主任）
 - (4) 付款作業、零用金作業、出納事務盤點及檢核作業、押標金、保證金及其他擔保之收付作業（稽核人員：主計主任）

◆ 出納組：(略)

◆ 其他事項：

五、輔導處：

(一) 已執行完畢事項：

1. 持續輔導高三學生預備技優甄審及甄選入學的相關升學資

- 料。
2. 辦理 111 學年度跨域課程成果展暨校園之美攝影競賽成果展，本次製作學生作品明信片，有需要可洽輔導處。
 3. 5 月 26 日第五節到第七節舉辦「愛培育潛能開發工作坊」，共 35 位同學參加。
 4. 112 年度情感教育及校園約會暴力事件防治處理研習已將實施計畫及項目經費表發函至國教署。
 5. 完成 112 學年度「非山非市學習歷程檔案」及「教師輔導與管教知能工作坊」補助計畫申請。

(一)預計執行事項：

1. 6 月 13 日 10:00-11:50 辦理「精品咖啡調製技術－教師抒壓研習活動」，地點在園藝科花藝教室。
2. 6 月 27 日(二)週會時間辦理生涯&生命教育講座。

(二)其他事項：

六、圖書館：

(一)已執行完畢事項：

1. 本學期新購電子書 141 冊共 3 萬元於 4 月 14 日上架。紙本書 222 冊共 7 萬 1 千元於 5 月 18 日上架。
2. 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 112 年度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辦理工讀服務活動，5 月 16 日於教育部完成複審會議，會中核定補助 49 隊(高中職 32 隊，大專 17 隊)，金額計 3,146 萬 9,299 元(高中職 2,164 萬 8,829 元、大專院校 982 萬 0,470 元)。
3. 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 112 年度第 2 梯次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學校培訓具特殊專長弱勢學生初審原則訂定會議於 5 月 19 日於本校召開完畢。
4. 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 112 年度第 2 梯次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學校培訓具特殊專長弱勢學生複審會議於 6 月 6 日於教育部召開完畢。

(二)預計執行事項：

1. 網頁校務資料開放專區設置: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年 5 月 15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20060637 號函，為協助學生或民眾得以及時瞭解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校務運作情形，促進其參與學校公共事務及表達意見之機會，國教署期各校建置「校務資料開放專區」並已訂定「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資料開放內容架構表」(附件)供各校參考。預定於 8 月份行政會報提案討論，請各單位審視各所管業務，及所管各網

頁內容，提供所需連結及資訊。

附件、「國立高級中等學校網站校務資料開放」架構表

項次	第一層內容	第二層內容	第三層內容	說明/範例	負責單位		
一	學校校務資訊	1. 學校沿革	學校創校迄今重要大事紀或沿革圖		文書組		
		2. 組織架構	學校組織架構圖				
		3. 基本資料	(1)近3年學生人數與班級數		註冊組		
			(2)近3年教職員人數		人事室		
			(3)學校校地總面積、校舍樓地板總面積		總務處		
			(4)學校校舍空間配置	例如：學校校舍空間配置圖/表	總務處		
			(5)校內分機列表		總務處		
			(6)學校交通資訊	例如：自行開車、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或學生交通車資訊			
		4. 學校特色與發展願景	(1)學校特色說明				
			(2)學校未來發展願景或短中長程規劃		秘書室		
		5. 學校績效表現	(1)近期各類評鑑結果	評鑑類別由各校依需求自行提供	各單位		
			(2)其他與學校績效表現有關之訊息	有助於社會大眾瞭解學校之成果	各單位		
		二	學生專區	1. 學雜費與就學補助資訊	(1)學雜費及代收代辦費收費標準		出納組
					(2)減免學雜費相關資訊		註冊組
(3)政府、學校與民間機構提供之各項助學措施資訊（包括獎助學金、就學貸款與工讀機會）					註冊組 學務處 實習處		
2. 課程相關資訊	校內課程資訊			例如：課程計畫、學生選課輔導手冊	教務處		
3. 學習事務資訊	(1)在校作息時間			例如：在校作息時間表	學務處		
	(2)重要補充規定			例如：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學生學習歷程補充規定、學生獎懲規定/實施要點、學生請假規則	註冊組 生輔組		
三	財務資			1. 校務基金			主計室

	訊	預算書			
		2. 校務基金 決算書			主計室
四	其他	社區服務	(1)場地租借及收費標準		總務處
			(2)校園開放時間		總務處

(三)員生社業務：(略)

七、人事室：

(一)已執行完畢事項：

1. 6月6日辦理本校112年第4次生活輔導員甄選，已於6月12日到職。
2. 協助苗栗高中及臺東高商校長遴選訪談工作。
3. 文書組長黃美華自願退休令業經銓敘部審定。

(二)預計執行事項：

1. 辦理112年8月退休人員歡送事宜。
2. 規劃112學年代理教師甄選作業。
3. 於6月28日辦理112年職員甄審暨考績委員選舉。

(三)其他事項：

1. 請教師兼行政同仁尚未核銷國旅卡者，儘速規劃。
2. 112年已接近過半，請同仁規劃文康活動及公教健檢。

八、主計室：

- (一)固定資產資本門截至6月執行率達79.32%，請各處室賡續積極辦理資本門執行事項。

九、秘書：

- (一)111學年度下學期(截至6月6日止)，在學校臉書發布資訊或活動等篇數統計如下表：

篇數 處室	2/9止	3/10止	4/7止	5/11止	6/6止		累計
教務處	0		1	6	3		10
學務處(含教官室)	0	1					1
實習處(含各科)	0		6	4	5		15
輔導處	0		1	2	1		4
圖書館	0						
教師會	0						

校長室	0			1			1
合計	0	1	8	13	9		31

決 定：

1. 前導學校 111 學年度成果報告暨 112 學年度工作計畫，請承辦單位確實依委員意見修正計畫內容。
2. 6 月 15 日各入學管道新生報到當日，同意開放內操場提供學生家長停放車輛，並請教官室協助交管；總務處請轉達守衛室做好指引工作，教務處亦應做好各項指示牌指引學生家長前往報到地點-學生活動中心。
3. 有關 6 月 30 日期末考及結業式與校務會議等時間協調如下：
 - (1) 第 1 節，學生期末考(08：00 至 08：50)
 - (2) 第 2 節，大掃除及班級教室搬遷(09：00 至 10：20)
 - (3) 第 3 節，結業式(10：20 至 10：50)
 - (4) 第 4 節，期末校務會議(10：50 至 12：00)
4. 冷氣開放時間，行政區與教學區的時間不應有所區分，學務處建議行政區每天開放冷氣時間提前到上午 9 時一案，請總務處整體評估學校用電負荷量，如有調整，再公告周知。
5. 實習處辦理 4 場次國中職涯探索活動，非常成功，下學年可以考慮納入明仁國中職涯探索活動。
6. 有關勞動部「青年取得重點產業職類技術士證及穩定就業獎勵計畫」案，請向各科宣導本計畫，激勵各科持續推動及鼓勵學生取得乙、丙級證照，並協助申請證照獎勵金。
7. 協助招生宣導工作人員獎勵案，請實習處擬訂獎勵要點(或標準)，俾使獎勵標準有所依循。
8. 本學期即將結束，各項專案計畫執行率，請各計畫承辦人及主管人員應追蹤列管，於計畫期限內完成經費執行及成果結報等事宜。
9. 其餘工作報告洽悉。

陸、提案討論：

案由一：修正「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處理要點」(草案如附錄 3)，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 明：

一、國教署 112 年 5 月 22 日臺教國署人字第 1120065013 號函略以，

有關各級學校首長涉及職場性騷擾事件處理相關規定之建議文字，請儘速訂修學校首長涉及性騷擾事件之申訴處理程序。

二、教育部 107 年 10 月 9 日臺教人(一)字第 1070177455 號函略以，教育部所屬各機關(構)學校於修正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時，明訂機關(構)學校之首長如涉及性騷擾事件，應交由教育部決定。

三、爰此，修正本草案第 2 點第 2 項文字，敘明學校校長涉及性別工作平等法之性騷擾事件者，由教育部受理申訴。

擬 辦：通過後提送本學期期末校務會議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並請提送期末校務會議審議。

柒、臨時動議(意見交流)：(略)

捌、主席綜合結論：(略)

玖、散會：上午 10 時 10 分